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[ie325@ms19.hinet.net](mailto:ie325@ms19.hinet.net)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: 夏暉物流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110067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自110年3月8日起至110年9月7日止(進口日)，針對

印度輸入「0908.31.00.90.7其他荳蔻，未壓碎或未

研磨者」及中國大陸輸入「1212.99.90.10.3絞股藍

(七葉膽、五葉參)」，採加強抽批查驗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.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年3月2日FDA

北字第1102000950A號函辦理。

二.自印度輸入「0908.31.00.90.7其他荳蔻，未壓碎或

未研磨者」產品，於近6個月不符合食品安全衛生

管理法第15條已達4批，為確保輸入產品之衛生安

全，爰採取旨掲查驗措施。

三.自中國大陸輸入「1212.99.90.10.3絞股藍(七葉膽、

五葉參)」產品，於近6個月不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

理法第17條已達3批，為確保輸入產品之衛生安全

，爰採取旨掲查驗措施。

四.按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7條規定，食品業者應實

施自主管理，確保食品衛生安全；發現產品有危害

衛生安全之虞時，應即主動停止販賣及辦理回收，

並通報地方主管機關。違反者，將依同法第47條處

分。惠請會員遵照辦理。

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